



要有一股共产主义的“傻劲”

左 春 台

在运动员队伍里流传着这样的话：“好教练是疯子，好运动员是傻子。”在这半似玩笑半似牢骚的话里，却包含着深刻的哲理。

中国有一个寓言，叫“愚公移山”。有一句古话，叫“大智若愚”。英国作家布莱克也有这样一句名言：“如果愚人始终坚持自己的愚行，他会变成智者。”优秀的运动员和教练员，就是这样的智者，共产党人、解放军战士和在战争年代成长起来的广大干部，也是这样的智者。当然，这样的智者也是往往被人称为“愚公”或“傻子”的。

你们看，一个女排姑娘，训练一天要翻滚几百次，甚至上千次，已经精疲力竭了，含着眼泪，趴在地上站不起来了，但当教练把球砸过来时，她还是挣扎着去扑救。这有多么傻！“铁石心肠”的教练员，无论发现队员在技术、战术和思想作风上哪一点不过硬，都要集体的或单个的加练。而教练自己呢，除了一样流汗以外，老婆孩子过节也好，感冒发烧也好，都置之度外了。这又是多么傻！但在强手如林的世界锦标赛中，当看到她们夺关斩将，登上世界冠军领奖台，为祖国争得荣誉的时候，又觉得她们是那么聪明，那么可爱，那么令人尊敬！

你们看，在残酷的战争年代里，共产党人、八路军和广大干部，面对强大的敌人，一不怕苦，二不怕死，为着中华民族的解放，为着共产主义的理想，前赴后继，英勇战斗，不惜牺牲自己的一切。他们过着供给制的生活，不仅不要政府发工资，还要在大生产运动中完成一定的上缴任务。不仅不能挣钱养家，有时

还要从家中拿些抽烟用的零花钱。在一般人的心目中，这是多么傻。当战争接近胜利，百万雄师过大江的时候，他们睡在上海马路的水泥地上，而不私入民宅。这又是多么傻。但正是这股共产主义的傻劲，感动了“上帝”，广大人民群众一齐起来，在党的领导下推倒了压在人民头上的三座大山，建立了新中国。当五星红旗在天安门前升起，毛泽东主席向全世界宣布中国人民站起来的时候，又觉得他们是那么聪明，那么可爱，那么令人尊敬！

在建国后的一段时间里，党的优良传统和优良作风，潜移默化，发挥了巨大的作用。旧的经济制度在改变，旧的社会风气也在改变。广大的工人、农民和知识分子，也发扬了这种共产主义的“傻劲”。因而，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各个方面都取得了巨大的成就。在抗美援朝的斗争中，中国人民志愿军被称为“最可爱的人”。即使在三年大跃进当中，尽管由于指导思想上的失误，我国国民经济遭受了挫折，但广大群众为早日改变落后面貌而忘我劳动的干劲，是仍然值得尊敬的。在三年调整时期，正是由于各地方、各部门和广大群众那种局部服从整体、齐心协力、克服困难的精神，使我们迅速扭转了局势。但是，在十年动乱中，党的优良传统被破坏了，党风和社会风气也被破坏了。正如俗语所说：“成家犹如肩挑土，败家犹如浪冲沙”。一些同志从消极方面总结经验教训，变得“聪明”起来，把过去那种共产主义的“傻劲”看作是真正的傻瓜。什么共产主义理想，什么人民的利益，什么全局观念，

都让他们“靠边站”吧，当前最主要的是“向钱看”，捞实惠。为本地区、本部门和本单位谋利益而不顾全局，对上，不服从统一计划，损大公肥小公；对左邻右舍，以邻为壑，损他人以肥己；对外，不执行统一对外和联合对外的政策，肥水落了外人田。为本单位职工谋利益，不顾国家规定和财经纪律，滥发奖金和补贴，发现金不行，就发实物。手法是这样巧妙，以致国家财政部门一时也难以弄清楚钱是怎么分散出去的。有一位老工人说：现在各种自上而下的政治运动没有了，这是件好事。但是另有一个自下而上的运动在悄悄进行，这就是“分钱运动”。世界上不仅坏事混在好事之中，而且有些坏事假好事之名而行。在党风和

社会风气不正的情况下，好的政策在执行中也往往走了样。因此，在贯彻当前正确的经济政策的同时，加强思想政治工作，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设，用革命的思想 and 革命的精神振奋起广大干部和群众建设社会主义的巨大热情，象蒋筑英、罗健夫那样，重新发扬共产主义的“傻劲”，是十分必要的。没有这样一股共产主义的“傻劲”，要实现社会主义的现代化是不可能的。

古语说：“书痴者文必工，艺痴者技必良。”陶行知有诗云：“……傻瓜，傻瓜，能救中华。”这是解放以前写的，他的话应验了。我们现在也可以这样说：“傻瓜，傻瓜，振兴中华。”我们的话也会应验的。

对企业的摊派应坚决禁止

福州市税务局二分局

摊派，它影响企业经济核算，挫伤企业职工的劳动积极性，是破坏财经纪律的一种表现。中央、省、市领导机关曾三令五申禁止摊派，财税部门每年在检查企业帐目时，都把摊派性的开支从成本中剔除，但摊派之风仍然有增无减。

根据对福州市工交系统部分行业及集体企业的调查，对企业摊派的方式大体有以下三种类型：

一、人员摊派。有关部门长期向企业借用人员，或把编外人员的工资摊派给企业负担。在对冶金、印刷等8个行业15个企业的调查中，发现长期被借用的人员计44人，有的连续借用长达4年之久，企业单支付基本工资就有46,000多元。街道办事处部分办公人员、民兵联防人员、交通秩序执勤人员等的工资，一般都是长期让企业负担，甚至有的与企业无关

的炊事员、托儿所人员的工资也让企业支付。

二、物资摊派。有的企业主管部门向所属企业长期借用汽车，或无偿调用木材、水泥、钢筋、自行车和办公桌椅等。

三、费用摊派。这类摊派名目繁多，花样百出。其中有：（一）会议费摊派。各个行业总结评比、治安、交通安全、计划生育、卫生和文明礼貌等会议费，让企业拿钱。（二）基建费用摊派。主管部门盖办公楼、礼堂、宿舍等等，其费用部分或全部让所属企业负担。

（三）道路维修费摊派。有的单位以“民助公办”的名义，把维修道路的费用让企业负担，或者把雇用修路的工人工资或材料发票交企业入帐报销。（四）民兵费用摊派。除长期抽调人员外，民兵训练费、巡逻费、联防费和值班费等仍要企业负担。（五）卫生费摊派。各地自行设置的卫生消毒员，其工资及所用材料长期由企业负担；居民委员会负责搞卫生的干部工资，也交由企业支出。（六）学校经费摊派。即把小学办公费、小学校舍维修费、儿童节日活动费等也让企业负担。此外，还有食堂、